

证券代码：872166

证券简称：新烽光电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武汉新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《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》的更正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武汉新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烽光电”、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8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了《武汉新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0）（以下简称“《发行情况报告书》”）。由于对控制关系理解不足，导致对公司发行前后控制权变动情况的表述不准确，但本次修订并未导致结论性意见发生变更，修订内容如下：

修订前：

本次发行前，公司实控人为武治国，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,994,467股，同时，武治国为公司在册股东秦汉投资、秦汉烽实际控制人，通过上述股东控制公司股份42,294,376股，合计拥有公司权益46,288,843股，占发行前总股本的86.1394%；本次发行完成后，武治国拥有公司权益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，持股比例为82.0330%，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。

修订后：

本次发行前，公司实控人为武治国，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,994,467股，同时，**武治国**为公司在册股东秦汉投资**实际控制人**，通过上述股东控制公司股份**32,895,625**股，合计拥有公司权益**36,890,092**股，占发行前总股本的**68.6491%**；本次发行完成后，武治国拥有公司权益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，持股比例为**65.3765%**，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。

除上述修订外，公司《发行情况报告书》其他内容不变。公司对上述修订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谅解。

特此公告

武汉新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8月25日